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窦剑文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窦剑文	是	1,800	26.19	4.68	2017年2月21日	2022年2月14日	中国进出口银行甘肃省分行

注：上述质押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7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窦剑文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窦剑文	6,873.68	17.86	3640.00	52.96	9.46	3640.00	100	1515.26	46.86
张立强	161.48	0.42	0.00	0.00	0.00	0.00	0.00	121.11	75.00
张立刚	294.84	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330.00	19.05	3640.00	49.66	9.46	3640	100	1636.37	44.35
----	----------	-------	---------	-------	------	------	-----	---------	-------

注：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股份被冻结的情况，上表所述“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及“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股均为高管锁定股。表格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15日